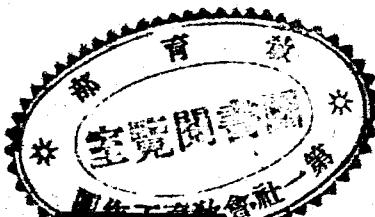


# 北冰洋冒險記

世界名著本叢書



前導書

MG  
116  
11

# 北冰洋冒險記

世界著名本叢刊



新華書局發行



3 2173 3576 3

923

# 北冰洋冒險記

Peter Freuchien

ARCTIC ADVENTURE



彼得·佛力泉(Peter Freuchien)是一個偉大的人物，亦可以說是近代著名探險家之一。他是一個商人、科學家、和探險家，他曾長久地和愛司基摩人(Eskimos)一起度過愉快的，也是危險而親密的生活。

他坦白地記述愛司基摩人的生活狀態。並不使讀者驚奇，不過輕淡誠實地描寫一個陌生的勇敢的民族，在艱苦和頑固環境中的生活。至於他自己的成績，他却祇是謙虛地敘述。

他和其他的探險家一樣，有穩固的職位，他的探險，使



丹麥獲得北格林蘭(North Greenland)的領土。他和拉斯謬遜(Rasmussen)越過北格林蘭的冰峯，此種偉績是空前的。因為他爲丹麥服務，所以丹麥王基理士泉(King Christian)特頒勳章，褒獎他。

本文所述，不過是許多冒險中之一部——幽默的，驚奇的或是失望的——全書約有五百頁左右。

當彼得佛力泉在加本海琴(Copenhagen)大學學醫的時候，他目睹一件可怖的事，使他震恐於所謂文明生活的滑稽，促成他逃避文明社會的決心。

他說：「有一天船塢裏發生一件慘事，被擊的人，傷到不可辨認。他的頭顱破裂，肋骨被壓斷，經過數月，醫生都說他九死一生的了。怎知道經過了六個月，他居然痊癒了。歐洲各處醫生都來加本海琴看他，都以爲是

近代科學之奇蹟了。後來醫生勉強允他出院，以爲重見天日了。我們看他走出去。我們看他站在一隅。於是正想橫越過街道，一輛汽車——加本海琴第二批汽車中之一——把他撞倒，車輪在他身上輾過，終於被壓死了。

「這事激起我無可奈何的憤怒。我自知我不適宜做醫生，決定離去大學，參加米里奧至以力遜 (Mylius-Erichsen) 的遠征隊，於是向格林蘭出發去探險」。

此次遠征，使佛力泉對北冰洋的情形有第一次的經驗。他和愛司基摩人相交。他學會了划愛司基摩人的小船，和馴犬術。後來自願效勞到北冰洋過六個月的黑暗無日光的生活。他住在一間小屋裏，擔任觀察氣象的工作。在此寂寥環境裏常有豺狼在他的茅屋附近出現。但他用一種「上帝給他的技能，一種前所未知的方法」去驅逐牠們。

「我喜唱歌，我的聲音極其可怕，使任何生物，甚至豺狼，都畏懼起來。我一走出戶外，就用盡肺力歌唱。我還大聲歌頌愉快生涯，在北冰洋大雪寒夜之中。豺狼到底被我戰勝了。我老實說，我的生活不能離開我的聲音，這是無人相信的」。

當遠征隊旋歸的時候，佛力泉已經獲得許多關於北冰洋的知識。後來他遇到納特·拉斯謬遜(Knud Rasmussen)，格林蘭一個傳教士的兒子，和他的半愛斯基摩血統的妻。他們結成好友，他們決同往格林蘭極北的有人居住的地方設立一個通商驛站，由於一位丹麥的顯要人物財政上的援助，他獲得一船，運載貨物去到很遠的結冰的杜梨(Thule)海港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我們所乘的船離開我們了，留下兩個孤寂的白種人在北格林蘭，愛斯

基摩的小世界裏。我們在海邊造了一間小屋，不大，也不舒服。但在漫漫長夜的冬季，大雪堆積着，在裏面，倒也融融溫暖。時常有愛司基摩的朋友聚集着。——這奇異的民族，他們可算是我終身的朋友。

登陸後，第一難題，是找肉給狗吃。其實這是北方最大的問題。愛司基摩人常以狗來誇耀於人的。他們養狗太多了，人狗同餐，狗比人還吃得多。

獵得的動物，要分一部給衆人，是愛司基摩人的風俗，我也明白這樣做法。第一天我們出外在淺水處追逐海馬。人們乘小舟去追逐海馬：拿魚叉去刺牠們。又繫着一個大氣胞，使那被刺的海馬浮着。於是用矛刺死牠，這是頗費時間的。若果這矛刺中了海馬，未死，就急促地划近去，把矛急速地拔出，這是很危險的工作。

當海馬被拉上岸後，那第一個拿魚叉刺中牠的，就取牠的頭，左邊的鰭和腸，尤其是那心臟（愛司基摩人拿獵獲品的主要器官，來作許多用途，如海馬的胃，裏面往往充塞着牡蠣文蛤之類，即被視作合衛生的美味）。第二人取右前鰭。第三人取左後部。以此類推。我是好運氣，第一次就得着前部。因為別人的叉刺中了，我纔射擊斃這海馬的。

我多謝這獵人，因為我驟然獲得數百磅的肉。後來他告訴我不必這麼客氣。他說：「在此地我們幫助他人，不歡喜聽見感謝的話，倘若我今天有所獲，也許你明天也有所獲。有些人不幸無所獲，或不能走，或不能划小舟像別人一樣的快，要是他們要屢次的感謝人，他們感到不快，並且那打獵能手，給人時常對他道謝，一定減去他的興趣。」這真是好的生活方法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我們從丹麥格林蘭帶來的狗，有完好的牙齒，我們請那土人把牠們的牙齒磨鈍些，以免給牠們咬掉縛住牠們的海狗皮做的繩。小狗的齒，可以拿石頭或鏟來鏟平。但我們帶來的狗已經長大了，所以要用鎚。他們把狗的頸子吊起來，直至失去了知覺纔放下來。把上下牙床分開，於是用鎚把牙齒磨平。這種方法好像很殘忍，但並不傷害那狗。後來牠們跳起來了，也會跑去喫東西或打架。

在冬天牠們不能喫冰凍肉，所以如何去使肉溶解，是很重要的事。把海馬的皮，切成大塊的，去給牠們喫。牠們成羣聚食，所以牠們要如狼吞虎嚥的爭食。因為他們的齒不能細嚼，所以吃下的肉便留在胃裏慢慢地消化，使他們好像剛纔吃過肉一樣的知足。

在雪車旅行中，我們的狗，是隔天飼食一次。在冬天留居家中，沒有工作時，每三天吃一次。在夏天，至多每星期吃一次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在每年的十月十九日，太陽升不起了。讀者以爲那土人一定以爲沒有太陽就懊喪。但事實上剛剛相反。他們是很歡喜的。在夏天那太陽盤天盤旋在頭頂上，他們覺得很討厭。他們於是居住在皮幕內。住所內，時時透入晝間的光明，於是眼睛便喜歡看見黑暗。當太陽隱沒了，婦人們高唱：「喚，快樂呀！太陽去了。我們將聽那海濱野獸之聲。我們將去探尋牠們，那海狗將住在冰穴了。」

冬季初臨的時候，就要乘機去打獵。因爲乘未有降雪之前，獵者穿着熊皮底的鞋，踏在冰上，不致驚動那海狗，這樣才好下手去刺牠。

等到冰完全結好，愛斯基摩人就從遠處到杜梨來貿易。一家大小都乘雪車。那時全日昏暗，不分晝夜的，他們僅覺得非常疲倦。

在我們屋中，時常要有一個醒的人，去招待他們。他們有些不進來，說道僅是經過此地遊玩一回罷了，但到底他們進來了。我開始應用我的同伴納特教我的貿易方法去接待他們。經過許久的談話，講到打獵狗和小孩種種瑣事。我就問他，狐皮攜來沒有？他必定很驚訝地說道：「狐狸？誰？我？啊，沒有！去獵狐成績一定很壞，非要技術精巧的獵人不可」。

我答道：「對不起，我需要極好的狐皮，我以為你一定有最好的」。  
「我回家時，一定有些奇聞譲了。我實在不是獵狐的呀！像我這樣的窮人，到你的屋裏來，和你開玩笑，未免太冒昧了」。

「你放在那邊的袋中，有什麼貨呢？」

「在這樣華麗的地方，什麼都說不上嘴。袋中不過有些舊東西，拿來抹手的罷了」。

「這樣罷，讓我看一看，因為我沒有好眼福，看過好貨呀」！

「決不是好貨！在途中原想把牠掉的了」。

經過長久的閒談，我終歸說服了他，教他拿進來。有一個在地板上，擲下五十多張皮。也許他的妻兒吃盡了那皮上的油，然而那皮還油溜溜的很光澤。我坐下擦着雙眼，凝眸細看，我似乎不相信我的眼睛看見了這樣的皮。

後來再經過數小時的閒談，我請他把皮放進袋裏，我說要買牠，但我沒有好東西來交換。

「你別騙我罷，不要開玩笑了，我怎敢拿這些廢物和你交換呢！不成

敬意，你拿去算是菲薄的禮物罷」

於是認真講價的時機到了，我說：

「我很喜歡得此珍品，我也歡喜拿攜來的廢物和你交換」。

聲調微微地換轉了過來。

「我們很歡喜你給我們的東西」。

我說：「這是鑰匙，你去打開貯藏室，我很慚愧，使你失望吧」？

此時是講價錢的開端。顧客和他的妻拿鑰匙開門進房，有些買貨老手，同他們一齊進去品評貨物，而且看得很仔細。如果有五十枝槍，他們必完全拿出來。這些土人知道他們需要什麼，便自己去找。有時他們在房中盤桓了大半天也不出來。這不打緊的——，我已經估量過他們的貨，我也有相當的貨和他們交換。

有時那些愛斯基摩人老實告訴我們，說我們問他索取的代價物太少了。

有一次，有個老人，願以五張狐皮，和我換一把刀。我說：「不！一把刀的價值，還不及一張狐皮呀」。他很溫柔地答道：「我的舌頭該掉下來罷，因為我冒犯了白種人。然而我老實說，你想像不到我整年沒有刀用了。所以我給你這樣多的皮呀」。他也見過人，因為沒有刀去挖雪窖，以至凍死。或是獲得一隻海馬，却沒有法子去割剖，眼光光的餓死。在愛斯基摩人的看法是，貨物的價值，視買者需要的緩急而定，所以價錢應由買主決定。

X

X

X

X

X

我們決意在這冬季裏努力渡過密爾海灣 (Melville Bay) 去取那由政府送到塔索錫克 (Tassiusak) 的供給。四個土人陪伴我們乘雪車而去。

除非遇大風雪，我們在露天睡在特製的袋中。在睡袋中保暖的巧妙方法，就是赤身而臥。若果連衫帶褲就鑽進去，衣服上的雪融化了，就很糟糕，弄到睡袋裏濕淋淋，凍冰冰。在零下四十度的氣溫，鑽進袋後，許久也不暖。但至少可以安靜地睡着。次早也可以稍微恢復些精神。

衣服用兩層皮做成：內層的毛向內，外層的毛向外。睡醒後，第一是在睡囊中穿褲子，這是很舒服的。於是穿靴，靴也當被凍硬的，但你要稍微磨擦你的腳，使血液流通，再穿下去。於是苦的工作來了——尤其是對於我——就是穿上衣呀。

我的鼻生得特別高，所以在早上常受霜侵。一件鹿皮衣太重了，所以拿牠罩上，由頭穿下，好像着那「籠頸式」的羊毛衫。每天在旅程上積集了許多冰，當抹過臉上時，好像砂紙一樣。兩袖充塞着冰，時常用鎚打碎

，或用魚叉柄撞穿，纔好把兩臂穿上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雖然有此困難，但冬季的旅行，也有媚人的風趣。以鯨脂作燃料去烹或烤的肉味香，一陣陣送過來。那土人的動作很敏捷而安樂。他強壯的身體，與那荒野情景很和諧。一羣狗寧貼地繫在一旁。如障壁的冰山，半明半暗，宏壯巍巍地聳立着。我們夜間生活，是愉快，是安靜。

有一天，在旅行途上，我們見到一陣雪被吹積在冰上，這是不祥之兆——土人名爲「掃地板」。不久大風侵擊我們的面。可怕的風災開始臨到，我們趕快繫住我們的狗，取鋸和刀去打雪塊。

在格林蘭的東海岸，我們住在帳幕裏，視暴風雪如惡魔的兄弟。但現在我聽說他們歡迎有暴風雪。因爲這會強迫他們去建築房子，在裏面可以

瞭解那長橇和手套。我們的雪屋，不久就成了。什麼物件都搬進去，用獸皮墊鋪着，燃起鯨脂燈。最後的人，鑿一大塊雪來擋住出入口。裏面的人，就此得着一個安樂窩。外面風的呼嘯聲，祇是益增舒適之感。外面的狗蟠伏着，把鼻子埋到尾巴裏，任由雪片給牠們做成一張溫暖舒適的毡。

當我有這禦風雪的方法，似乎是日常勞作當中，暫得休息。我們蟄伏在雪屋三日，直至風雪之勢減弱後，我們挖出雪車。那些狗也站起來，好像冬眠之後的動物，四圍跑跑，去驅除身體上的戰慄。

我們的狗睡足了，肚子也餓了，但精神很好，疾走雪上。可憐的畜牲，牠們僅為兩餐來奔馳，牠們好像相信愈走得快，便愈易肥胖。但密飛爾海灣太遼闊了。在黑夜中，我們覺得更闊。因為我們不曉得前途的冰的形勢如何，常常要費數日的時間，方才走得白天祇需數小時的距離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在愛司基摩人的駐紮地約克海角(Cape York)我們停留了數天。當我們到安格太魯亞斯塞(Angutidluarsuk)的屋去吃飯，村裏的人集合起來。婦人脫去了靴，席地而坐。因為人衆擠擁，漸漸暖起來。衆人脫除上身的衫。他們肌肉發達的身體，在燈光下照耀着。安格太魯亞斯塞說：「我們吃點東西，怎樣？」

我們本是爲此而來的，却說，我們簡直就沒有想過這件事。但我們相信無論給我們吃甚麼東西，那一定是最長的了。

那老人笑起來，「好，世界上還有些人不懂事，我也没有甚麼適合你喫的東西」。於是走出外面，提回一大塊冰凍而還蓋着雪的海狗皮，他用斧來斬開，這整塊都給冰凍硬的了。他拿一塊連毛帶皮的切開，一塊

一塊的用手去掉了毛，就拿來喫。

他說：「不出初料，味道壞極了，甚至我的狗也不肯喫。」

此時人人跳過去爭食那美味。事實勝於雄辯，在肅靜當中，他們吃得津津有味，劈劈啪啪的骨碎聲響起來。

我們吃一種海鴨(Auk)，和噪林鳥(Starling)差不多一樣大。牠們羣集在山裏，多到使那個山望去像是生動活躍的。「海鴨肉很好吃，但我們喫的味道更美——用油來醃漬的。製法是先殺一隻海狗，從口腔挖空內部，剝去其皮；但不使皮稍有破綻，大部份的海狗脂油，還遺剩在皮上」。

他們去到一個海鴨羣聚比水族館的魚還稠密的地方，用網捕捉海鴨，捉得一大袋取回家來，塞進那海狗皮囊，用繩捆縛，拿石蓋住，不給太陽曬到，否則變成惡臭的氣味。在夏天時，這些海狗脂油滲透了海鴨的肉，

漸漸分解，並不受空氣的影響。

此種美味，世界上的食物，無一能與之比擬，老少都喜歡吃。這些美食家，拿着鳥腿去咬牠的腳，用靈活的手腕除去牠的羽毛——除去大部份的羽毛。於是剝牠的皮，從牠的嘴，吮吸牠美味的油。最後一口吞盡牠的皮，開始吃肉了。

我們漸漸喫飽了。這些手術高強的大食好漢中，有一個自胃中衝出一陣氣，好像屋頂都給他衝動了。其他的人，也效學着他，表示對他主人說，這次筵宴吃得爽快極了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在北冰洋旅行，不是安逸平凡的。我曾在一個短程的單人旅行中，幾乎被凍死。因為我墮入冰的裂隙，和我的狗一同被沖入海洋裏。僥倖獲救

，再沒有遇到什麼危險。我們回到杜梨後，便心滿意足地在小屋裏住下。大多數人最不能忍耐的，就是孤獨——但我却能從心所欲。有友誼，有用，有忙碌而活潑的生活。我們不欺騙愛司基摩人，因為他們是我們的朋友。村中的人，天天來探訪我們，若果那個不來探望我們的，他一定是出外打獵去了。

有一天，我對一個獵人說，許久不見他的岳母加拉里了。

他說：「噢！噢！我把她拋在一個海島裏，任她獨自一人去捉海鷗。要是她能夠活着，明年秋天可以回來的。她很胖，可以忍受各種困苦。她亦能夠很舒服地居住在洞裏」。

我很是驚訝，一個良善的人，拋下了岳母，任她飽受風霜飢餓，不理她死活。我們不能容忍他這樣對待老年人。我想給他一個教訓，就立刻繫

好了狗，駕馭着雪車去探訪她。經過數天的旅行，幾乎在溶冰中喪了命，然而到底却尋到了她。

她以為我是順道來探訪的。當我告訴她，要她準備回家；她覺得好像自墳墓中獲救。她拍着枯皺的手，高歌着她不久可以再見她的外孫了。她沒有什麼東西帶回去。「我的壺！」——那是一個空的肉罐。「我的茶鍋！」——那不過是一個煉乳的空罐。她的睡毡是一張毛快脫光了的鹿皮。

她最珍視的是納特送給她的珊瑚質的杯，她用一條繩串着，掛在頭上。她突然說她還未能離開此地。她說：「我的女婿給我三個海狗皮囊，我僅填滿了一個。至少要裝好第二個後纔能夠回家去。」

我不能反對她。我忘了疲倦。我用了整天功夫，替她捉海鷗。爲誰辛苦，爲誰忙呢？是爲那個拋棄他的岳母，使她幾瀕絕境的人；是爲那個責

令她做最後的工作，去填滿三個海狗皮囊，以便他好在冬天裏多設幾次盛宴的人。

在歸途中，她談到她孤獨淒涼的感想，言下不勝哀感。她三番四次地洒起淚來。但不過是用來消磨光陰，絕對沒有在我面前說她女婿的壞話。可愛的老加拉里呀！要是我用「熱烈」等字樣來描寫她女婿暗見她的情緒，我將悔恨我說謊話呀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打獵遠遊的時候，有時要交換妻子——此種風俗，不是因為道德上的缺陷，而是與白種人的風俗習慣之相異而已。

一個愛斯基摩人對他的妻的愛，不是由於性的衝動。若果一個人渴求一個婦人，而自己沒有妻子，他可借別人的妻，祇須得到她丈夫的許可。

此種制度，極適合於遊獵民族。獵者需一婦人爲他料理雪屋，爲他預備熱的食品，爲他修補擦乾他的靴，爲他磨刮獸皮。將來回家時，一定比他獨自一人來打獵的成績多三倍，若果他的妻病倒，或懷孕，他可以向友人借一個妻，而把自己的交託其友，豈不是極好的辦法嗎？

愛斯基摩人以爲人類的關係，什麼都可以信任，但性的關係是例外。

既然承認這個觀念，所以他們對性的關係，亦任其自然，他們的生活亦因此觀念而形成。當這獵人回家，各人的妻，歡歡喜喜地回自己的家中，去會見她的丈夫。許多較大的地方，有許多住所，給未婚青年男女去住，不會受責罵的。愛斯基摩人相信男女兩人若沒有性的親愛，結婚是沒有快樂的。所以在未永遠結合之前，要行試婚，這在他們看來是很重要

的。

我在愛斯基摩人之中，未嘗聽到有什麼淫穢不潔的話。因為無論什麼  
祇要合於人性，便是自然。無論何人，都沒有邪淫，或矯揉造作之所謂  
優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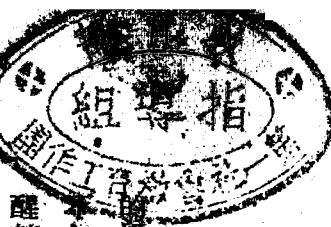
有一天，我們一隊人，從旅次趕回家裏，因為同伴愛提托將要分娩。  
一陣北冰洋的大風吹過來，使拉車的狗，纏糾做一團，不能前進。愛提托  
的丈夫說，她快要產下嬰孩了，我們便聚合過來，蹲着去反抗暴風。這時  
真是千鈞一髮的時候，不能建雪屋，因為雪太鬆薄，不成雪磚。而愛提托  
要解除衣袴更不可能。最後我們放她在雪車下風方向，給雪車遮擋着，還  
有幾個人聚合過來，去擋住風。當她跪着，我們祇有安慰她。不久嬰孩生  
出來了，愛提托一手抓起他，置於懷中，令他溫暖安適。那時風勢漸減，  
她特放她在雪車裏，乘駛地回家去。當我們回到家時，她安然歡笑自如，

小孩子也舒舒服服地，在車篷下用她的頭巾包裹而懸掛着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我們的生活，以後便以打獵購買獸皮和長途旅行爲日常生活。我們到愛司基摩人的居留地，在那裏有各種娛樂。有一次，我們吃了獨角鯨魚皮之後，坐着聽音樂，奇怪的北冰洋歌曲和着單調的鼓音，使人懶懶欲睡。這歌沒有文字和音樂性，僅用四分之一節拍，循環地高歌。到末尾大聲尖叫一回，就完了。唱者非聲嘶力竭不止。於是另一人起來挑戰，和他比賽，因爲全屋都和暖起來，他們剝除衣服，赤身露體。雄壯的褐黃色的體格顯着強健的筋骨，長髮飄飄的飛舞着，最後輪到兩婦人跳起來，旁觀者漸漸參加，熱情奔放，令人想不到那沉默忍耐，終日料理縫工的婦人，會這麼興奮起來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

有一個冬天，發生一件慘事。有一對夫婦出外打獵，留下一個十三歲的兒子。愛斯基摩小孩有一種遊戲，他們互相用頭巾把人吊起來，至麻木不仁為止。一俟臉色變紫，旁觀的人即將他放下來，他們常以失去知覺，醒轉回來為有趣。所以當日一班小孩就做這種玩意兒。

最大的那個，把小孩子一一吊上，也一一的放下，躺在架上，讓他自己恢復知覺。後來輪到要吊他自己了，各小孩把他吊上，等到他臉色變紫，他的足踢動起來，表示要人們把他放下，可是他身體太重，小孩們沒有力量拉得動他。當他停止踢動時，衆小孩驚慌起來，呼嘯四散，讓他吊着。他的父母坐着雪車回到家裏，他的父親匍匐鑽進地洞似的入口，還看見他兒子一隻腳吊在門洞上。接着便是五天的悲悼，當時沒有人可以離村，

各家的雪車都朝着自己的門口，表示沒有人出外打獵。

大約在這時候，我的隔鄰有一個愛斯基摩人馬也克極力勸我娶妻——照理人人都要娶妻。他說要將他的女兒嫁給我。我反對，但他帶他的女兒來，脫去她的衣服，好像賣人口一樣，指着說她的好處。我受窘了，婉轉地對他說出不要妻的理由。最後我佯作睡着了。後來那女子對馬也克耳語道：「我要留在此地呢？還是讓他來找我呢？」她跑了，我也不去尋她。

殘冬將盡，納特去獵熊，我和明納克兩夫婦留居在家。後來明納克也去了，我防他人物議，就請一個女子名叫拿花倫納的與明納克的妻同居。拿花倫納的衣服不美，但性好幽默。她一走進我們的家，便談笑風生，春風滿座。她的言語滿帶着愛司基摩半吞半吐的隱語。例如說：「熊的身體結構，使牠不喜歡有矛刺中牠」。或閒談到冬天旅行。「她是那種有小孩子

時，不喜歡在冰上飄溜的人」。拿花侖納的祖父也想告訴人家，說他不久要死；他很嚴肅地說：「有人要睡了，並長眠不醒，不是不可能的吧」！

我每天都很焦急地等待拿花侖納來。後來有一天黃昏時，她來了，明納克的妻子不在屋裏，我告訴她，不如和我同住。她注視我一刻，於是簡單地說了一句：「我是弱質女流，我不能作主意的」。

但她的眼睛已說得明明白白了。她搬她的墊褥到我這邊來——在此地風俗，天真淳樸的居民裏，這便完成了必要的婚禮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次日，她想知道她要不要回她家去。我說：「不」。於是什麼事都妥當了，數小時後，她的兄弟來問她，為什麼還不回家？她說：

「這間屋需要有一個婦人，做縫紉工夫。」

這男子驚訝起來，但也不說什麼，轉身飛奔，到各家報告這消息。

愛斯基摩人的審慎，亦使我很覺驚奇。後來一個人對我們說過，表示她不是一向住在我的屋裏的。客人來訪，談起話來也好像知道她已是我的妻一樣。

我的生活又換一個花樣，而且和北冰洋的關係更密切。我不以爲我變了一個土人，也不以爲和愛斯基摩女子結婚就和世界隔別。但我已經把世界遠拋在後面了。我倆佈置房間，爲她做一個美麗的衣櫥。當我獵獲一隻海狗時，我們便請各人吃飯。她真是快樂。她在土族中，是穿得最漂亮。她有自己的狗隊，有人去看她那捉狐的陷阱。她覺得很是幸運。

愛斯基摩人不喜在人前表示感情。夫婦離別，也不說聲再會。丈夫遠別不論多久，妻子們永不提及丈夫的姓名。因爲對於別離的伴侶表示關切

，是最卑鄙的。我婚後一年，納特和我去旅行，橫斷北格林蘭的雪峯，想去尋覓探險家麥基爾遜，但終於失敗。我們能夠回家，還算萬幸！因為這逍遙險途還沒有人來過。離別數月，返到家裏，我不見拿花侖納了。

我叫道：「拿花侖納，我回家了！」

她從上面答道：「什麼一回事呀？我在此洗新獸皮呀！」

直到旁的人走完了，她纔來招待我。她說她恐怕使我受窘，所以不早些出來。

和她一塊兒居住旅行，我才知道許多愛斯基摩人的性情。有一次我們正要經過一段艱難的山路，便遇到可怕的颶風。我問她怕不怕，她道：「一個婦人和丈夫同車，有何恐怕呢？」那時狗倦極了，我雖鞭撻，牠們也不肯前進，我提議還是回去好，因為這些狗不能經過這山路了。

拿花侖納很羞怯地對我說：「也許有什麼法子叫牠們試一下」。她叫我不要怪她。於是她執我的鞭，去驅那些狗，牠們聽見新的聲音，就站立起來，拿花侖納終於叫牠們走了。剛纔還是個嬌羞小女兒，現在好像惡婆娘。鞭撻聲，有如裂冰，她的回聲震蕩着冰峯，那些狗在路徑上飛奔。我們好像騎在熊上。她手提巨鞭，更覺美麗動人。我在敬畏她的感情中，忽然忘了一切。

當我們到山頂後，她喝止那些狗，把鞭交給我說道：

「牠們以為給一個婦人驅策是羞恥，所以跑得很快，婦女們但是不能說丈夫不會駕馭拉車狗的」。

其後在另一次旅行中，我們被暴風雪困在一間小屋中，除睡囊及少數蠟燭以外，一無所有。食物已盡，我出去追獵一隻小兔，但亦失敗。空手

回來時，她迎上來說：

「啊！你有一個無能的妻，沒有食物供給你」。

一日又一日，仍無所獲。晚間，當我仍空手回來時，我見我的妻在洋燭上，用一個鐵罐煎着些食物。她對我說，她拆開那舊石架（這是往日拿來貯肉，免被狗偷吃的），她發見兩塊海狗鰭掌。她說：「這塊是你的」。

我立刻狼吞虎嚥，雖然東西不新鮮，但飢不擇食，到底安適了許多。  
我望着她，問道：「另外一塊呢？」她說：「我吃了一塊」。

我曉得她說謊，立刻感覺慚愧，決意再去尋食物。若無所獲，決不歸家。此時是月夜中，我僥倖射獲得兩隻兔子。我回來時，她狂喜奔過來，歡呼得好像從來不知道有這麼美滿的收穫似的。我們費了數小時，吃這一頓，這才能夠繼續旅行，走到一個村落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現在又有新花樣了，我的家庭又添了一個新份子。這小孩是在六月一個早晨三點鐘出生。她八點鐘起來料理屋中各事，背着小孩走出戶外。當夜和納特主持跳舞會，她也參與跳舞。第五日她爬上山去，用頭巾背起小米加沙格，指着獵場對他說，要他將來做大遊獵家，並且做能供給大量肉類的人。

當他開始學走，我爲他做些粗糙的玩具。他與我好像不可分離，後來生下了小女璧珀路克。她比她的哥哥溫柔嫩白得多了。他能講些話了，並且很活潑，跟着我到各處去，我常把他坐在肩上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「經過許多年，佛力泉和拿花侖納兩人甘苦共嘗，未曾失去生活

之樂趣或相互的敬愛。最重要的記錄，是佛力泉和他的妻兒同遊丹麥。  
在丹京，人們對他們大表尊崇。他們被召覲見丹麥王，參加盛大的  
歡迎會，跳舞會。但拿花倫納對文明世界的偉大，不甚有深刻的印象  
。不過有兩件事，使她感覺新奇。就是：冬天還有太陽；馬首懸着馬  
草籃——她從此相信白種人的聰明，因為馬拉車，同時可以吃草。一  
個朋友送她一樽極寶貴的香水，她的腳恰因為穿不慣鞋子腫了起來，  
他便拿來洒在腳上。她說：「這些東西的氣味真是可怕，但用來使我  
的痛腳涼快，却是妙極」。

他們短期遊覽完畢，就回到格林蘭。留下她的男孩和女孩給佛力  
泉的父母養育，好進學校念書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次年拿花侖納染了感冒，纏綿病榻很久。我離不開她的病榻，但也無法可想。眼巴巴看着她漸漸消瘦下去，真是悽慘極了。她常談到丹麥的回憶，她說這是她一生最高興的時候了。

經過長久的時間，她握着我的手，告訴我，她很幸福，有一個平等相待的丈夫。我入廚房燒茶給她。想到我愛她以至和她結婚以後，身心上的進步。我躊躇走進屋裏，看見她的嘴唇震顫，於是她死去了。

我剛才還讀着美國駐丹公使路斯·伯來仁·奧文夫人的信，知道她曾於一九三四年拿一簇紅花球獻在我妻的墳前。我不禁垂着頭，唏噓飲泣。

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            ×

我和納特的生命史之下一頁，是後此數年的經過。我們的哈得遜海灣(Hudson Bay)探險，也許是在荒野中迷失的最後一個測量隊。我們不能

與外界通消息，既沒有無線電去廣播進行情形，又沒有報紙大標題的宣傳，也沒有獎品。在一九二三年，我經歷了最困苦的經驗。

我不久力竭，昏昏欲睡。我想若果我能在雪車下挖一個小坑，便可以避風。我挖了一個穴後，在穴裏鋪一張熊皮，把那雪車遮着小穴。我匍匐鑽進穴裏，那裏面剛好容我一人平臥。我即刻熟睡了。

我醒起來時，左腳已失了知覺。因為凍壞了的腿已沒有知覺，所以比較覺得無礙。但完全無知覺了。

我首先想爬出外面走動，使血液能循環流暢。但外面的雪太厚了，我不能打開出路，於是稍稍運動，直至感覺溫暖起來，再努力推開雪車，但終被重雪壓着。我被活埋了！

我漸漸覺得我的生命危險極了。這些雪是硬的。用手錐去打不開。我

決意犧牲一隻手，讓牠凍硬，當作一個鎚。我可憐自己，因為我兩隻手都有許多用處，但也無效。我的凍硬的手，是一個無用的工具；把它縮回，貼近身體，使它溫暖。

我用一片熊皮，把牠的邊咬成如堅利的玻璃，用來挖掘，常常放進口裏使它潤濕，再拿出來使它凍硬。我躺着刮冰，但進行極慢。我努力做去，終於挖得一個小洞。

前途有些小希望了，我更不能忍耐。這個洞鼓勵我進一步挖穿，設法出去，但那還是太小，我祇能伸出半個臉。

我的鬚因爲沾着口邊的濕氣，凍結了，緊緊地黏着雪橇，拉不回來，這更增加了我的困難。我這時好像一隻狐狸被困樊籠，祇有待死。

我這樣受窘了許久，我也不知道了，或許我已昏過去了。雪滿蓋着我

的眼及鼻，我以為不能再久留人世了。我想到丹麥的家人，和我的親愛的朋友米特蘭。在拿花命納死後，她常寫信鼓勵我，突然間我自憤這麼不振作。我再作最後掙扎，把頭塞進洞裏。

僥倖成功了，反覺得洞裏舒服了。我擦擦眼睛，摸摸凍僵了的臉，覺得有些黏質的液體流至頭部，這是血，我已將鬚髮帶皮拔去了。從此以後，我將沒有以前那麼多的鬍子了。

但是時機急迫，不容等待，我奮起脅力，不一會便挖了一個洞，以為牠可以容我鑽出去了，便興奮得好像是初登台的女伶一樣。我，伸出我的頭，但兩肩却被洞口阻着。

我曾聽聞人說，臨危之人，有一種潛伏的超人的力，於是我就吸着空氣，再鑽出一些，於是我就盡量吸着空氣，再鼓氣衝了出去。這雪車近在我頭

頂上。我一時一時地難我的身體。直至我的右手獲得自由，最後一躍，我居然鑽出外面，重見光明了。

在雪車上，那雪刀仍然豎立着，倘若我稍為審慎些，把牠帶入洞裏，便不致這麼狼狽了。

我站起來，但立刻跌下去，再起來，又跌下去。不僅左腳凍僵了，全腿都凍壞了，膝部的關節亦凍得不能彎屈了，所以我伏地而行。

我先去看我的狗，但牠們仍埋在雪裏。我知道我們的帳幕很近，便開始爬去，二小時半後，我看見一隻狗站在我的面前。牠看見我轉身就走，我跟着牠回到雪屋。

我的朋友看見我的腳，已經凍壞了。次日，我乘着雪車回到我們的根據地，仍凍着我的雙腳，這在當時並不傷害我。但到我回去臥床休養時，

就非常痛苦了，呻吟了好幾個月。患疽是很疼的——並且很臭，臭氣衝天。儘量不能避免這臭氣。肉脫後，骨露出來。此種景象使我神經顫慄。我好比留居地獄。每覺得有個老人手提大鐮刀緊隨着我。

當一個人患病，寒冷，孤寂的時候，每生奇想。我決意除去我的凍壞的腳趾，一個土著的女醫生，也以為很好。並且她知道怎樣做——從關節處切去。我感謝她，但不信服她的方法，把拔跌釘子的器具夾住腳趾，用鎚猛擊，把腳趾敲下來了。

我不能描寫這肉身的痛苦，但是想到我的身體被割去一部份了——那是殘廢的部份——精神上亦很痛苦的。

後來我移到另一處村落，有個醫生為我除去我的腳的一部份。

我養病時，靜坐在空虛渺茫中，感到一種強烈的思戀。我寫一封信向

米特蘭求婚。我知道要得她的回信，非等一年不可。好，我總算有一點前程的希望。

一月後，經過一次長途探險旅行，我的腳的病況，迫着我回丹麥。在這時際也沒有米特蘭的回信。最後我的船進了加本海琴，船長升起旗來，把我安坐在他的舵樓上。

一大羣人聚在碼頭上。我看見我的父母和小女璧珀路克。現在她是八歲大的女孩了，我幾乎不認識她。還有幾十個新聞記者——還有米特蘭。我即跳過船的跳板，衝到她身前。從此以後，我和她同居了。

我的兒子米加沙格從杜梨來會見我們。他大約有一半的時間，住在格林蘭，一半的時候和我們住在丹麥的農莊。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五千冊

每冊實價國幣一角

主編陳彬龢

原著者 Peter Freuehen

發行者 前導書局

廣西桂林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BC

6